

金凤区丰登镇永丰村 12 社农渠改造项目施工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NXJYC - (2024) -004)

项目所在地区: 宁夏回族自治区, 银川市, 金凤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金凤区丰登镇永丰村 12 社农渠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76.35 万元, 招标人为金凤区丰登镇人民政府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本工程改造丰登镇永丰村 12 社 10 条农渠, 总砌护长度 6120m, 配套各类渠道建筑物 422 座 (其中: 农口 2 座, 节制闸 10 座, 穿路管涵 2 座, 畦田口 408 座)。(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)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金凤区丰登镇永丰村 12 社农渠改造项目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金凤区丰登镇永丰村 12 社农渠改造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, 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(含叁级) 以上资质, 拟派建造师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, 具有类似业绩, 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;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 2024 年 02 月 06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18 日 18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: 将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被委托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及投标报名表等资料加盖公章发送至邮箱: 460081231@qq.com, 审核通过后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 年 02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: 宁夏锦远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(银川市兴庆区绿地 21 城 A 区 9 号楼 5 层) 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4 年 02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: 宁夏锦远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(银川市兴庆区绿地 21 城 A 区 9 号楼 5 层)

七、其他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金凤区丰登镇永丰村 12 社农渠改造项目已由金凤区审批服务管理局以银金审服批[2023]611 号文件批准建设, 建设资金来源为 2023 年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资金, 招标人为金凤区丰登镇人民政府,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宁夏锦远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: 本工程改造丰登镇永丰村 12 社 10 条农渠, 总砌护长度 6120m, 配套各类渠道建筑物 422 座(其中: 农口 2 座, 节制闸 10 座, 穿路管涵 2 座, 畦田口 408 座)。

(具体内容详见后期发布的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)

2.2 建设地点: 金凤区丰登镇永丰村

2.3 计划工期: 40 日历天

2.4 招标范围: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

2.5 标段划分: 本项目共一个标段

3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“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”(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)上发布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金凤区丰登镇人民政府

地 址: 金凤区丰登镇

联 系 人: 王刚

电 话: 18695285793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宁夏锦远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绿地 21 城 A 区 9 号楼 5 层

联系人：李庆

电话：15121817940

电子邮件：460081231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